

北角循道學校暨丹拿山循道學校校友會

二零一八至一九年校友校董選舉 {提名表格}

致：北角循道學校暨丹拿山循道學校校友會秘書

(一) 吾等決定提名乙部內列明之校友參選校友校董。

(二) 按會章規定，參選校友校董者需由兩位校友分別提名及和議方為有效。提名者及和議者之個人資料已附於甲部並簽署作實。

<b>甲部</b>	
提名者姓名：_____	*畢業年份/屆別： _____年/屆 ( * 北循/ 丹循/ 北循上/ 北循下)
電話：_____	
簽署： _____	日期：_____
和議者姓名：_____	*畢業年份/屆別： _____年/屆 ( * 北循/ 丹循/ 北循上/ 北循下)
電話：_____	
簽署： _____	日期：_____

<b>乙部</b>	
本人在 ( * 北循/ 丹循/ 北循上/ 北循下) 畢業或修讀三年以上；現職不是北循/ 丹循教師，並同意上述提名，參選北循/ 丹循學校校友校董。	
參選者姓名：_____	*畢業年份/屆別： _____年/屆 ( * 北循/ 丹循/ 北循上/ 北循下)
電話：_____	
簽署： _____	日期：_____
<b>參選者簡介：</b>	